

盐池县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标准文本

●权威性 ●法规性 ●政策性 ●指导性

盐池县 人民政府公报

编辑委员会

主任:刘永辉

副主任:李玉龙 王 有

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 军 卢星明

刘世琛 刘廷志

孙 峰 李月新

李自仙 李学春

吴伟章 吴晓强

张旭斌 张志奋

张海波 范学礼

周 坦 周 勇

屈 昊 胡建军

侯永琴 饶文志

袁志杰 郭文科

唐 国 焦 智

强秋香 蔡向阳

樊镇洪

(季刊)

2021 年 第 3 期

(总第 12 期)

2021 年 9 月 30 日出版

目 录

【政府文件】

盐池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盐池县支持鼓励社会资本建设
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专用停车场实施意见》的通知
(盐政发〔2021〕31号) (3)

【县委办公室 政府办公室文件】

盐池县委办公室 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盐池县实施
“四大改造”推进工业转型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盐党办综〔2021〕44号) (5)

盐池县委办公室 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盐池县推进
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盐党办综〔2021〕48号) (14)

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健全全县义务教育教师
工资待遇落实保障长效机制的通知
(盐政办发〔2021〕41号) (20)

发布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目 录

【人事任免】

盐池县人民政府关于薛宏伟等同志任职的通知
(盐政干发〔2021〕6号) (22)

盐池县人民政府关于周永胜等同志任职的通知
(盐政干发〔2021〕7号) (22)

盐池县人民政府关于蔡林鹏同志任职的通知
(盐政干发〔2021〕8号) (23)

盐池县人民政府关于李月新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盐政干发〔2021〕9号) (23)

【盐池县大事记】

盐池县大事记(2021年7—9月) (24)

【盐池县经济数据】

全县国民经济主要指标完成情况(2021年1—9月) (35)

主 编:吴晓强

责任编辑:王煦骅

主 管:盐池县人民政府

主 办: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辑出版:盐池县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

地 址:盐池县鼓楼南路37号
党政办公大楼3楼
308室

邮政编码:751500

电 话:(0953)6019533

传 真:(0953)6018065

邮 箱:ycxzwgk01@163.com

网 址:<http://www.yanchi.gov.cn/>

准印证号:吴新出管字34017

开 本:880×1230 1/16

字 数:4.1万

印 张:35

印 数:300本

印 刷:宁夏银报智能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银川金凤工业集中区宝湖中路450号

内部刊物 免费赠阅

盐池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盐池县支持鼓励社会资本建设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专用停车场实施意见》的通知

盐政发〔2021〕31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有关部门：

《盐池县支持鼓励社会资本建设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专用停车场实施意见》已经县人民政府第77次常务会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盐池县人民政府
2021年7月12日

（此件公开发布）

盐池县支持鼓励社会资本建设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专用停车场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扎实有效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宁夏回族自治区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办法》《自治区党委办公厅 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宁党办发〔2020〕50号）等有关规定，结合盐池县排查整治安全隐患问题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现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对安全生产工作部署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持续增强红线

意识，树立底线思维，不断加强完善道路运输特别是化工园区安全生产配套设施建设，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运输场站安全生产治理新格局，全面提升危险化学品运输安全保障水平，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发生，为“建设美丽新宁夏、共圆伟大中国梦”提供良好稳定安全生产环境。

二、工作目标

到2025年，全县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专用停车场等设施逐步完善，安全管理体系逐步健全，排查隐患风险点全部治理完成，道路危险化学品运输安全意识不断增强，生产安全事故明显下降，有条件的油气工业园区、生产区均建有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专用停车场，危险化学品运输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三、建设范围和要求

(一) 项目建设预期目标。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专用停车场的建设要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工业发展规划、交通运输发展规划和安全生产规划,通过信息化手段,把车、货、配载等统一管理,进一步降低运营服务成本和经营风险,缩短运输周期,提高工作效率和管理水平。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专用停车场项目建成启用后,较好地解决危险化学品运输和管理的安全问题,最大限度消除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在化工集中区(开采区)停靠带来的安全隐患,既利于政府管理,又利于企业、群众,实现一举多得的共赢目标。建设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专用停车场更是完善工业园区安全生产配套设施一项重要举措,有助改善园区投资环境,有利于园区招商引资,为园区企业创造一个安全、稳定、和谐的发展平台,吸引更多更好的企业入驻园区。

(二) 项目准入条件与选址。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专用停车场项目建设选址应该遵循以下原则:符合全县国土空间规划和工业发展规划,与大气污染防治、水资源和自然生态保护相一致。优先安排在盐池工业园区、高沙窝功能区和大水坑油气开发区域建设。所选地址应避开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活饮用水源地和其它特别需要保护的区域。

(三) 项目建设要求。严格项目准入、审批、招投标和建设程序。工业园区管委会、发改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交通局、应急管理局、审批服务管理局根据各自职责,为项目建设做好保障服务工作。

四、支持鼓励方式

根据《政府投资条例》《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和贴息项目管理办法》《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投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专用停车场属于化工集中区(油气开采区)消除安全隐患的配套设施,属于道路运输安全生产管理的公共服务领域,“十四五”期间,鼓励民间资本按照《化工园区危险品运输车辆停车场建设标准》新建、改扩建的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专用停车场项目,采取企(民)建公补方式,项目

建成营运前,经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验收合格后并通过第三方审计核定,县级财政依据第三方审计报告给予不超过实际投资额30%投资补助。

五、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专用停车场建设关系到我县工业、运输业高质量发展。成立由县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工业园区管委会、发改局、公安局、财政局、司法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审计局、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批服务管理局、生态环境局盐池分局和各乡镇为成员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交通运输局,负责统筹全县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专用停车场建设工作,协调解决建设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困难。

(二) 压实管理责任。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结合本乡镇、本行业实际,细化工作措施,全力支持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专用停车场建设,细化压实安全生产工作责任,把责任落实到每个环节、每个岗位。

(三) 严格执法监管。县工业园区管委会、发改局、自然资源局、公安局、住建局、交通局、消防大队、生态环境、应急等部门按照职责,切实做好事前、事中、事后执法监管,提前介入,服务事项清单化、流程化;财政、审计部门要加强补助资金使用和效益的监管评价,确保补助资金全部用于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专用停车场建设。

(四) 深化宣传教育。各乡镇(街道办)、各相关部门(单位)要加大危险化学品运输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力度,充分利用电视、广播、网络、标语、报刊、微信等各类媒体,采取多种形式,特别是在节假日等时段,以道路危险化学品运输防泄露、防侧翻、防触电、防中毒窒息、防火灾等为重点,大力普及交通运输管理等安全知识,不断提升危险化学品运输企业从业人员的安全风险辨识和应急避险能力。以典型事故案例宣传为抓手,着力提高危险化学品运输企业的安全意识、法治意识和逃生自救技能,努力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安全生产环境。

盐池县委办公室 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盐池县实施“四大改造”推进 工业转型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盐党办综〔2021〕44号

各乡镇党委（街道党工委），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各党委（党组），县委、政府各部门，直属各事业单位，各人民团体，区市驻盐各单位：

《盐池县实施“四大改造”推进工业转型发展实施方案》已经县委、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中共盐池县委员会办公室
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8月2日

盐池县实施“四大改造”推进 工业转型发展实施方案

为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推动新旧动能转换，实现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实施“四大改造”推进工业转型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宁政办发〔2021〕3号），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按照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决策部署，坚决践行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实施结构改造、绿色改造、技术改造、智能改造，推动工业经济从低效供给向高效供给、从粗放增长向集约发展、从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走出一条结构优、质量高、效益好、优势充分的发展新路子，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奠定基础。

（一）基本原则

坚持市场主导，政府引导发展。发挥企业在“四大改造”中的主体作用，激发企业内生改革动力，调动市场活力。发挥政府在制度设计、政策激励、系统推动等方面的引导作用，积极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坚持智能引领，融合创新发展。坚持以智能化为主攻方向，将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作为技术进步、提质挖潜和降本增效的主要手段。扩大开放合作领域，促进“政产学研用金”协同创新，产业链上下游联动，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

坚持问题导向，重点突破发展。聚焦制约产业转型升级、安全发展瓶颈问题，统筹发展和安全，从解决产业发展痛点、难点、断点、堵点入手，精准施策，分类、分级、分步推动“四大改造”在各行业、各环节深化实施。

坚持示范带动，梯次推进发展。充分发挥产

业政策导向作用，引导资源要素向产出效益高的企业集聚。积极借鉴国内有效经验和模式，依托骨干企业实施一批试点示范项目，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以点带面，系统推进。

（二）总体目标

到2023年，全县工业结构逐步优化，生产智能化、绿色化水平逐步提升，创新能力逐步增强，制约工业发展的瓶颈问题得到有效解决，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融合化协调推进，产业链、供应链配套衔接，转型发展取得明显成效，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

结构改造方面：制造业占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55%左右，规模以上战略性新兴产业占工业增加值比重提高3个百分点；产能结构实现动态平衡，淘汰落后和化解过剩产能取得突出成效，落后产能有序退出，“僵尸企业”完成市场逐步出清。消费品工业在“三品建设”方面取得积极进展，制造业供给产品的品种丰富度、品质满意度、品牌认可度有效提升。

绿色改造方面：提升绿色制造水平和资源能源使用效率，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得到有效控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单位增加值能耗、用水量年均下降率完成区、市下达目标任务，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达到45%以上。

技术改造方面：工业生产工艺技术水平明显提升，产业创新积极活跃，技术改造向更宽领域、更深程度、更高层次迈进。工业技术改造投资年均增长10%以上，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有研发活动的企业占比达到30%左右。

智能改造方面：产业数字化转型取得有效进展，工业互联网得到广泛应用。规模以上企业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达到40%以上，关键工序数控化率达到45%以上，两化融合水平达到50%以上。

二、重点领域

（一）传统产业

以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益为中心，以智能升级、技术创新、清洁集约、“三品”建设等为重点，坚持去旧育新两手抓、加法减法一起做，去化落后的、减少过剩的、增加短缺的、扩大有

效的，积极推广应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和智能装备，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煤炭采选产业重点推进矿井智能安全开采，煤炭及矸石净化、多元化利用；油气开采产业重点提高资源勘探、开发、输配、利用及配套设备加工维修等全产业链整体效率；煤化工及油气化工等传统化工产业着力向精细化方向发展，推动装备智能化、数字化、密闭化，加强工业副产品综合利用，改进关键工艺和优化产品，降低能耗、循环利用、绿色生产；石膏及建材产业重点提升工艺技术装备水平，扩大精深加工，丰富产品品种，提升资源再生回收利用效率，鼓励运用工业机器人、全自动化流水线、数控加工中心等智能装备及软件与系统集成服务进行智能化技术改造，提高生产效率，改变生产方式；绿色食品加工产业重点推动盐池滩羊肉精深加工、黄花菜深加工、以荞麦为主的小杂粮深加工、中药材加工、脱水蔬菜加工等绿色产品多元化、高端化、特色化、品牌化，加强原料控制、质量检测、产品溯源、品牌推广。

（二）新兴产业

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的融合应用，促进新技术、新产品和新业态的规模化、集群化发展。风电、光伏清洁能源产业重点推进风电装备制造、太阳能电池及组件、新能源源网荷储多能互补一体化及分布式光伏整县推进配套产业发展，新建风光发电项目按照不低于10%的规模配套建设储能项目，已建成风光发电项目力争于2022年底完成不低于10%储能配套项目建设。化工新材料产业按照集群发展、配套发展、差异化发展思路，围绕化工新材料、高端化学品、精细化工发展方向，推动产业纵向延伸、横向耦合、循环链接，建链延链补链壮链，实现原料多元化、上下游一体化、产品高端化，推动产业提质升级。绿色食品产业重点围绕荞麦优质系列营养食品、饮品、保健品，优质绿色螺旋藻系列产品，推动农副产品加工向绿色化、健康化方向发展，规划新建集研发、加工、包装、销售、小微企业孵化、电商、物流为一体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及创业孵化示范基地，打造闽宁万亩生物科技示范园，构建绿色食品产业发展新格局。绿色环保产业着力

推进萌生环保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技术改造及配套安全填埋场环保综合利用项目投运，扎实推进萌生环保刚性填埋场、嘉泽环保油田废弃物综合利用等项目尽快开工建设，提升固废、危废综合处理能力。以绿色环保与节能降耗、智能改造与科技创新、经济发展与社会贡献并举为发展目标，打造西北地区处置规模最大、品类最全的固废、危废处理基地。

（三）服务型制造业

围绕“四大改造”，引进培育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工业互联网服务商，为制造企业技术改造提供技术支撑。鼓励工业企业围绕提高研发创新和系统集成能力，发展产品设计、技术开发、工程总包、服务外包和系统控制等业务，促进智能制造、绿色制造、网络协同、个性定制等模式创新和广泛应用。支持工业企业围绕产品功能拓展，建设共性技术研发、检验检测、远程运维、工业电子商务等公共服务平台，优化资源配置，引导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创新。

三、重点任务

（一）实施结构改造行动

1. 调新产业结构。大力发展清洁能源产业，依托定北和青石峁两个千亿方级大气田及西气东输管网能源便捷优势，加快实施深燃众源二期日处理 200 万方液化气、天利丰 40 万吨液化气联产 100 万方高纯氢气、新珂源日处理 200 万方液化气、哈纳斯日处理 500 万方液化气等项目，推动天然气提氢规模化生产，打造宁夏 LNG 生产加工及天然气储气调峰基地和国内氢气产业基地。立足风光资源优势，加快建设中能建 120MWp 光伏复合发电项目、中民新能 200MWp 光伏复合发电项目，全力推进高沙窝、王乐井两个百万千瓦级光伏基地建设，探索实施农光互补、牧光互补、风光同场、整县推进等发电模式，2021 年实现光伏并网发电 140 万千瓦，风力发电并网发电 300 万千瓦；到 2023 年实现光伏并网发电 150 万千瓦以上，风力发电并网发电 320 万千瓦以上；配套建设工业园区动力热岛、15 万吨铝型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傲普 2GWh 锂离子电池、北盛年产 5000 套氢燃料电池、光伏组

件制造及百万亩优质牧草种植和补播改良等项目，构建风光电全产业链发展体系。大力发展化工新材料产业，依托银鄂榆能源化工“金三角”及呼包银化工产业区位优势，加快实施苏沪新材料 2 万吨双乙烯酮等醋酸衍生品加工、晟荣 2 万吨信息新材料、优维生物左卡尼汀等食品添加剂及化工产品生产等重点项目，延伸培育下游精细化工产业链条，积极融入宁东一体化发展大局，创建化工新材料产业配套新基地。大力发展绿色食品产业，以滩羊肉、黄花菜、螺旋藻、小杂粮等特色优势产品精深加工为主，加快实施滩羊集团、宁鑫公司精品羊肉智能化加工体系、怡健生物盐碱地下水螺旋藻养殖及藻蓝蛋白提取、环太荞麦大健康产业园区、新大泽万亩矿井水螺旋藻养殖加工基地等项目，推广“工厂+基地”模式，畅通绿色优质原料供应，延长深加工产业链，推动功能类、营养类、保健类食品产业发展壮大，提高产品附加值、竞争力、美誉度。大力发展石膏及建材产业，依托丰富优质的石膏、石灰石资源，着力推进巨拓、宇联石膏制品提升及延链项目，打造高晶石膏装饰材料精深加工体系；加快实施盛华龙矿业石膏制品深加工、湖南星宇石膏建材产业一体化等项目，推动产业规模化、专业化、个性化、高端化发展，打造全国天然石膏制品集散中心。（牵头单位：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园区管委会；配合单位：财政局、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2. 调优产能结构。通过综合运用质量、环保、能耗、安全等法规标准，加大奖补措施，压减能源消耗过多、能耗超标、占用大量生产要素、污染生态环境的低端落后产能，坚决遏制“两高”项目，支持企业联合重组，鼓励引导低端低效产能退出。加快推动选配煤、石膏粉加工等落后产能及“僵尸企业”整治，腾退产业发展空间，提高园区土地集约节约利用水平。加大化工新材料、清洁能源、新型建材、绿色食品等企业引进和培育力度，不断提升产业层次。力争 2021 年化工新材料产业完成总产值 65 亿元，占全县工业经济总量 43%以上，天然气日处理能力达到

300 万方，风力发电并网发电能力达到 300 万千瓦以上，光伏发电并网发电能力达到 140 万千瓦；2023 年化工新材料产业完成总产值 80 亿元，占全县工业经济总量 45% 以上，天然气日处理能力达到 800 万方，风力发电并网发电能力达到 320 万千瓦以上，光伏发电并网发电能力达到 150 万千瓦以上；石膏粉加工能力达到 250 万吨以上，石膏粉就地转化率达到 80% 以上；培育 2 个以上国家绿色食品认证产品和 3 家市级以上绿色食品加工龙头企业，以小杂粮、黄花菜、螺旋藻等为主的绿色健康食品产业产值达到 2 亿元以上。（牵头单位：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园区管委会；配合单位：农业农村局、科学技术局、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投资促进服务中心、市生态环境局盐池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财政局）

3. 调精产品结构。培育单项冠军企业（产品），引导企业长期专注于细分产品市场深耕细作，持续创新生产技术和工艺水平，抢占市场份额。激励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之路，打造一批“科技小巨人”企业和“专精特新”示范、标杆、小巨人企业。力争 2021 年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 个，“专精特新”示范企业 1 个，“专精特新”标杆企业 1 个；2023 年，累计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1 个，“专精特新”示范企业 4 个，“专精特新”标杆企业 2 个。持续开展制造业行业领先示范企业（产品）认定工作，在绿色食品、新型建材、精细化工、清洁能源等领域争创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不断增强供需适配性，推动产业与全国大市场全方位对接，深层次融合，创建“三品”示范企业。在绿色消费品工业方面，大力推进滩羊肉品、藻蓝蛋白和左卡尼汀保健品、黄花菜和小杂粮食品、二毛裘皮和荞麦壳健康枕头消费品的品牌提升和创建。在石膏装饰装修材料加工方面，支持企业深度挖掘用户需求，适应和引领消费升级趋势，积极开展装饰装修用品个性化定制，推动石膏线条、GRG 高晶板、流体石膏、石膏龙骨等产品柔性化生产，丰富和细化消费品种类，打造推广盐池天然石膏品牌。在化工新材料生产方面，支持企业加大科研投入，不断延链强链补链，

提高异辛烷、稳定轻烃、双乙烯酮、液化天然气等产品在市场中的份额，通过引进高端人才和先进设备，加大 BOG 提氮力度，打造盐池高纯氢气新品牌。在清洁能源建设方面，有序开发两个千万方级大气田，适时建设两个百万千瓦级光伏发电基地，推进实施制氢、新能源储能电池生产、储能电站等项目，打造盐池清洁能源和储能配套产品供给新高地。培育和弘扬工匠精神，引导企业深入开展全面质量管理，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模式和管理体系，树立质量标杆企业。鼓励企业制定品牌发展战略，增强品牌意识，夯实品牌发展基础，提升产品附加值和软实力。（牵头单位：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园区管委会；配合单位：科学技术局、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4. 激发投资活力。优化创新投资方向，引导投资重点向新兴产业倾斜，鼓励更多社会资金投向新技术、新产品、新设备的研发与应用。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每年组织实施延链强链、改造提升、节能环保、服务型制造等重点工业项目 20 个左右。按照谋划一批、储备一批、推进一批、建成一批的思路，建立动态项目库，分步实施、梯次推进。争取在产业集聚发展、土地集约利用、科技创新驱动、绿色安全发展上取得新成效，提高项目亩均投资强度、亩均投入产出比，增强产业规模化、集约化和专业化水平。围绕主导产业，完善基础配套，突出产业招商、以商招商，充分发挥招商顾问团优势，引进一批关联度强的优质项目。加强部门间的统筹协调，用足用活区、市优化营商环境政策，全面推行“管委会+公司”“前置手续预审”等模式，实行项目落地全程代办服务，缩短手续办理周期，减轻企业负担。（牵头单位：发展和改革局、投资促进服务中心；配合单位：工业园区管委会、审批服务管理局）

（二）实施绿色改造行动

1. 提升节能降耗水平。组织实施工业企业能效“领跑者”和能效水平对标达标行动，严格落实节能审查制度，2021 年工业能耗增量目标不超过 5.5 万吨标准煤，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降低 3.5%；对年综合能耗消费量 1000 吨标准煤以上企业开展节能诊断，排查治理一批高耗能、高排

放的“两高”项目，推广应用先进节能技术、工艺、装备，建成一批节能改造升级示范项目。推进工业节水改造及水资源循环利用，加强节水型企业建设，推进企业取水许可或水源使用权制度，依规推进水权市场化交易机制，强化用水定额管理。（牵头单位：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园区管委会、水务局；配合单位：市生态环境局盐池分局）

2. 提高固废综合利用率。引导金凤煤矿、四股泉煤矿、金家渠煤矿等重点产废企业落实环评报告及批复中的固废综合利用措施。完善和落实煤矸石、石膏尾矿、污油泥、煤泥等综合处理能力和资源化利用水平。开展工业固废综合利用评价，培育和扶持萌生环保、嘉泽环保、新大地、云腾石膏尾矿等一批固废处理和资源综合利用示范企业不断提升一般工业固废利用率。（牵头单位：发展和改革局；配合单位：市生态环境局盐池分局、工业园区管委会）

3. 大力推进绿色制造。推行污染治理升级改造和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推动企业循环式生产、产业循环式组合，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提高能源资源综合利用效率。推行绿色设计，优先在新材料、节能环保等产业领域，开发具有无害化、节能、环保、高可靠性等特性的绿色产品。在化工、建材、食品等行业，采用先进适用的清洁生产工艺和高效末端治理装备，2021年培育绿色工厂1家，到2023年累计培育绿色工厂3家。着力推动园区废水集中无害化治理、中水循环化利用，新规划建设园区热岛，实现集中供热供汽，积极创建绿色园区。（牵头单位：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园区管委会；配合单位：市生态环境局盐池分局、水务局）

（三）实施技术改造行动

1. 提升产业链整体技术水平。持续开展规上工业企业对标工作，鼓励企业常态化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有针对性地提升管理水平、生产水平和研发能力。推进产业链纵向延伸、横向耦合，提升化工、建材等传统产业层次，扩大清洁能源、新型材料、绿色食品等新兴产业规模，滚动实施重点工业技改项目。依托

《自治区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投资指南》，细化各行业投资重点和技术改造方向，推动上下游企业协同改造升级，催生新动能，实现技术改造投资年均增长10%以上。（牵头单位：发展和改革局；配合单位：财政局、科学技术局、工业园区管委会）

2. 提高产业持续创新能力。大力培育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支持建立企业技术中心、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和产业研究院等新型研发机构，加快形成以科技型企业为主力军的创新型企业集群。2021年培育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1家，科技型中小企业2家，引进新技术3个，全年R&D投入强度达到1.5%。到2023年，累计培育高新技术企业8家，自治区级科技型中小企业10家。跟踪落实天利丰能源低温试验中心、环太生物荞麦研发中心、嘉华固井材料实验中心建设，新创建企业技术中心3个以上。鼓励深燃众源、宁鲁石化、怡健生物、滩羊集团加强与科研院所合作，推动BOG提氮、废酸裂解、食品级藻蓝蛋白、滩羊肉深加工等重点领域技术研究，创建科技研发平台2个以上。立足天然石膏产业发展优势，着力打造“全国天然石膏研究中心”，提升盐池天然石膏制品研制水平。依托行业协会、产业联盟、科研院所、高等院校，聚焦科技研发技术型人才、关键岗位技能型人才、生产一线应用型人才，加大柔性人才的引进力度，通过帮、带、学培养一批企业管理人才、技术领先人才和技能突出人才，形成本土化人才队伍，打造一流的专家服务基地、人才小高地和“博士后科研工作流动站”。（牵头单位：科学技术局；配合单位：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园区管委会、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 强化行业对标提升行动。化工新材料、石膏及建材、绿色食品、清洁能源等重点行业，围绕国内行业标准，在节能、增效、降本、管理等方面开展对标提升行动，于2023年底全面完成规上工业企业对标工作。在低温泵核心实验检测方面加大科技研发和科学实验力度，建成国内首台套依靠天然气液化工厂的低温重大核心设备

研发实验中心，通过实验提出各类型阀门、换热器等低温设备的性能参数。（牵头单位：发展和改革局；配合单位：市场监督管理局、科学技术局、财政局、工业园区管委会）

（四）实施智能改造行动

1. 夯实智能改造承载能力。加强智能改造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覆盖工业园区的5G新基站建设，完善企业内外网等网络和通信基础设施建设。2021年底化工、清洁能源等行业完成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应用，规上企业全部入驻宁夏工业信息化平台；2023年底完成全部规上工业企业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应用。落实企业网络安全主体责任，加强功能安全和网络安全建设，保障企业工控系统的运行安全，提升产业链韧性和安全性。（牵头单位：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园区管委会；配合单位：县委网信办、移动公司、电信公司、联通公司）

2. 分类分层推进智能改造。聚焦传统产业细分行业、骨干企业和中小企业，推动关键岗位、设备、生产线、车间、工厂实施“设备换芯”“生产换线”“机器换人”，实现“点、线、块、面”梯次推进。主动对接区内外优质智能改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工业互联网平台服务商和自治区工业互联网产业联盟，对我县工业企业开展“一对一”智能改造入户诊断评估，“量身定制”智能改造方案，争取规上工业企业按方案完成智能改造，2021年培育数字化车间或智能工厂1家，到2023年累计培育智能工厂3家、数字化车间3个。加快园区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于2022年底前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全部入驻平台，实现园区对各企业用电、用能、安全、生产、生态及环境保护等方面智能化监测，提升园区智能化管理水平。提高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两化融合水平，推广模块化工业互联设备和系统的部署应用，在信息化管理、智能化制造方面有大幅提升。鼓励企业“上云上平台”，通过信息化管理推动企业低成本、高效率运营。（牵头单位：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园区管委会；配合单位：科学技术局、财政局）

3. 提升智能改造服务能力。引进智能改造系

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和工业互联网服务商，支持制造企业、电信运营企业、软件企业、第三方开发者跨界合作，培育引进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提升融合应用能力，在中小企业中的关键共性环节和应用场景，培育引进一批适合我县产业行业特点的可复制、可推广的工业APP，推动制造技术、管理能力开放共享。鼓励企业提升融合创新能力，开展单元、系统和管理组织创新，优化生产过程，发展网络化协同、服务化转型、个性化定制等新模式，构建“柔性、远程、协同、共享”的新型产业体系。（牵头单位：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园区管委会；配合单位：科学技术局、财政局）

四、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盐池县“四大改造”专项工作领导小组，由政府分管副县长任组长，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园区管委会、县委网信办、科学技术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自然资源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农业农村局、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投资促进服务中心、市生态环境局盐池分局、水务局、审批服务管理局等部门为成员单位，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四大改造”重点任务。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发展和改革局，负责协调有关部门落实各项重点任务。

（二）强化政策激励。争取自治区政策支持企业实施智能改造、技术攻关和绿色发展等重大项目。落实工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全方位多角度支持“四大改造”。鼓励各类金融机构加快创新适应“四大改造”融资需求的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在贷款利率、期限、额度上提供多元化融资便利。

各部门、各单位要根据方案内容，进一步细化任务分工，压实工作责任，明确完成时限，加快推进落实，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积极整合政策资源，协同推进“四大改造”，不断推动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附件：“四大改造”重点任务路线图和
时间表

附件

“四大改造”重点任务路线图和时间表

重点任务	路线图	时间表	责任单位
一、实施结构改造行动			
1. 调新产业结构	大力发展清洁能源、现代煤化工、新型材料、绿色食品、电子信息产业	2021年实现光伏并网发电140万千瓦，风力发电并网发电300万千瓦；到2023年实现光伏并网发电150万千瓦以上，风力发电并网发电320万千瓦以上；制造业占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55%左右，规模以上战略性新兴产业占工业增加值比重提高3个百分点。	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园区管委会、财政局、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2. 调优产能结构	淘汰落后产能，推动“僵尸企业”市场出清	2023年，落后产能有序退出，“僵尸企业”完成市场逐步出清。	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园区管委会、农业农村局、科学技术局、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投资促进服务中心、市生态环境局盐池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财政局
	加大化工新材料、清洁能源、新型建材、绿色食品等企业引进和培育力度，不断提升产业层次	2021年化工新材料完成总产值65亿元，天然气日处理能力达到500万方；2023年化工新材料完成总产值80亿元，占全县工业经济总量45%以上，天然气日处理能力达到800万方；石膏粉加工能力达到250万吨以上，石膏粉就地转化率达到80%以上。	
3. 调精产品结构	激励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之路	2021年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个，“专精特新”示范企业1个，“专精特新”标杆企业1个；2023年，新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个，“专精特新”示范企业4个，“专精特新”标杆企业2个。	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园区管委会、科学技术局、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4. 激发投资活力	实施一批重点工业项目	滚动实施自治区100个重点工业项目，每年引进一批增补延链重大产业项目，落地实施项目20家以上。	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园区管委会、审批服务管理局、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重点任务	路线图	时间表	责任单位
二、实施绿色改造行动			
1. 提升工业能效水效	提升工业能效	2021年工业能耗增量目标不超过5.5万吨标准煤，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降低3.5%；对年综合能耗消费量1000吨标准煤以上企业开展节能诊断，排查治理一批高耗能、高排放的“两高”项目，推广应用先进节能技术、工艺、装备，建成一批节能改造升级示范项目。	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园区管委会、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盐池分局
	加强节水型企业建设	加强节水型企业建设，推进企业取水许可或水源使用权制度，依规推进水权市场化交易机制，强化用水定额管理，规上工业企业用水量年均下降率完成区、市下达目标任务。	
2. 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	推进工业固废规模化综合利用	完善和落实煤矸石、石膏尾矿、污油泥、煤泥等综合处理能力和资源化利用水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45%以上。	市生态环境局盐池分局、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园区管委会
3. 推进绿色制造	开发绿色产品	2023年，开发推广1种工业绿色产品。	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园区管委会、市生态环境局盐池分局、水务局
	培育绿色工厂	2023年，累计创建绿色工厂3家。	
	建设绿色园区	2023年，累计建设1个绿色园区。	
三、实施技术改造行动			
1. 提升产业链整体技术水平	提升化工、建材等传统产业层次，滚动实施重点工业技改项目	实现技术改造投资年均增长10%以上。	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园区管委会、财政局、科学技术局
2. 提高产业持续创新能力	大力培育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等	2021年培育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1家，科技型中小企业2家，引进新技术3个，全年R&D投入强度达到1.5%。2023年，累计培育高新技术企业8家，自治区级科技型中小企业10家。	科学技术局、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园区管委会、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重点任务	路线图	时间表	责任单位
2. 提高产业持续创新能力	大力培育各类创新载体	到 2023 年，跟踪落实天利丰能源低温试验中心、环太生物荞麦研发中心、嘉华固井材料实验中心建设，新创建企业技术中心 3 个以上。	科学技术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园区管委会、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攻克一批基础共性技术和关键核心技术	到 2023 年，鼓励深燃众源、宁鲁石化、怡健生物、滩羊集团加强与科研院所合作，推动 BOG 提氢、废酸裂解、食品级藻蓝蛋白、羊肉加工等重点领域技术研究，创建科技研发平台 2 个以上。	
	加大柔性人才的引进力度	通过帮、带、学培养一批企业管理人才、技术领先人才和技能突出人才，形成本土化人才队伍，打造一流的专家服务基地、人才小高地和“博士后科研工作流动站”。	
3. 强化行业标准体系建设	支持企业主导和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制定	2023 年底全面完成规上工业企业对标工作。在低温泵检测方面加大科技研发和科学试验力度，建成国内首台套依靠天然气液化工厂的低温重大核心设备研发试验中心，通过试验提出各类型阀门、换热器等低温设备的性能参数。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业园区管委会、科学技术局、财政局
四、实施智能改造行动			
1. 夯实智能改造基础能力	加快推进 5G、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建设	2021 年底化工、清洁能源等行业完成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应用，规上企业全部入驻宁夏工业信息化平台；2023 年底完成全部规上工业企业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应用。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园区管委会、县委网信办、移动公司、电信公司、联通公司
2. 分类分层推进智能改造	实施“设备换芯”“生产换线”“机器换人”	每年培育 1 个智能工厂或 1 个数字化车间。到 2023 年，累计培育智能工厂 3 家、数字化车间 3 个。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园区管委会、科学技术局、财政局
3. 提升智能改造服务能力	引进智能改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和工业互联网服务商	在中小企业中的关键共性环节和应用场景，培育引进一批适合我县产业行业特点的可复制、可推广的工业 APP。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园区管委会、科学技术局、财政局

盐池县委办公室 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盐池县推进县域义务教育 优质均衡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盐党办综〔2021〕48号

各乡镇党委（街道党工委），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各党委（党组），县委、政府各部门，直属各事业单位，各人民团体，区市驻盐单位：

《盐池县推进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实施方案》，已经县委、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盐池县委员会办公室
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7日

盐池县推进县域义务教育 优质均衡发展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宁党发〔2020〕21号）和为进一步推进我县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满足人民群众对更加公平、有质量教育的需求，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办法〉的通知》（教督〔2017〕6号）、《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宁党发〔2021〕10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统筹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宁政发〔2017〕51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宁政办发〔2020〕44号）要求，结合我县教育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提高质量为目标，以促进公平为重点，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建立健全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和城乡一体化发展的体制机制，着力缩小义务教育城乡、校际差距，解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优质教育资源需求和不均衡不充分发展之间的矛盾，努力办好每一所学校、教好每一名学生，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二、总体目标

学校规划布局更加合理。根据适龄人口分布，优化学校布局规划，推进学校标准化建设。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布局更加合理，办学条件全面

达到自治区标准化学校建设要求。

教师队伍建设得到加强。建立教师编制动态管理机制，教师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均衡配备。

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深入推进，义务教育质量逐步提高，校际间教育质量差距明显缩小。

学校办学特色更加鲜明。形成“一校一特，一校一品”的办学特色，促进学校内涵发展。

教育评价体系更加完善。建立符合创新素养教育要求的办学水平及教育质量评价体系。

2021年，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通过吴忠市和自治区评估验收。2023年，通过国家审核认定。

三、发展指标

(一) 均衡教育资源配置

1. 每百名学生拥有高于规定学历教师数：小学、初中分别达到4.2人以上和5.3人以上；

2. 每百名学生拥有县级以上骨干教师数：小学、初中均达到1人以上；

3. 每百名学生拥有体育、艺术（美术、音乐）专任教师数：小学、初中均达到0.9人以上；

4. 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小学、初中分别达到4.5平方米以上和5.8平方米以上；

5. 生均体育运动场馆面积：小学、初中分别达到7.5平方米以上和10.2平方米以上；

6. 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小学、初中分别达到2000元以上和2500元以上；

7. 每百名学生拥有网络多媒体教室数：小学、初中分别达到2.3间以上和2.4间以上。

(二) 提高政府保障程度

1. 县域内义务教育学校规划布局合理，符合国家规定要求；

2. 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建设标准统一、教师编制标准统一、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统一、基本装备配置标准统一；

3. 所有小学、初中每12个班级配备音乐、美术专用教室1间以上；其中，每间音乐专用教室面积不小于96平方米，每间美术专用教室面积不小于90平方米；

4. 所有小学、初中规模不超过2000人，九

年一贯制学校、十二年一贯制学校义务教育阶段规模不超过2500人；

5. 小学、初中所有班级学生数分别不超过45人和50人；

6. 不足100名学生村小学和教学点按100名学生核定公用经费；

7. 特殊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不低于6000元；

8. 全县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按规定足额核定教师绩效工资总量；

9. 教师5年360学时培训完成率达到100%；

10. 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在核定的教职工编制总额和岗位总量内，统筹分配各校教职工编制和岗位数量；

11. 全县每年交流轮岗教师的比例不低于符合交流条件教师总数的10%；其中，骨干教师不低于交流轮岗教师总数的20%；

12. 专任教师持有教师资格证上岗率达到100%；

13. 城区和镇区公办小学、初中（均不含寄宿制学校）就近划片入学比例分别达到100%和95%以上；

14. 全县优质高中招生名额分配比例不低于50%，并向农村初中倾斜；

15. 留守儿童关爱体系健全，全县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和政府购买服务的民办学校就读的比例不低于85%。

(三) 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1. 全县初中三年巩固率达到95%以上；

2. 全县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达到95%以上；

3. 所有学校制定章程，实现学校管理与教学信息化；

4. 全县所有学校按照不低于学校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5%安排教师培训经费；

5. 教师能熟练运用信息化手段组织教学，设施设备利用率达到较高水平；

6. 所有学校德育工作、校园文化建设水平达到良好以上；

7. 课程开齐开足，教学秩序规范，综合实践

活动有效开展；

8. 无过重课业负担；

9. 在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中，相关科目学生学业水平达到Ⅲ级以上，且校际差异率低于0.15。

（四）公众社会满意度高

县级人民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落实教育公平政策、推动优质资源共享，以及义务教育学校规范办学行为、实施素质教育、考试评估制度改革、提高教育质量等方面取得的成效，社会认可可达到85%以上。

四、主要任务及措施

（一）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学校标准化建设

1. 优化中小学布局。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学校布局规划（2015—2030年）》精神，在统筹考虑城镇化发展、新农村建设、未来人口数量和人民群众现实需要的基础上，完善中小学布局规划，积极稳妥推进中小学布局调整并纳入当地城乡建设规划和经济社会发展规划。2021年，将隰宁堡教学点调整为村小。2022年，新建第七小学、第二中学投入使用，新增小学学位1620个、初中学位1800个。根据生源流向适时恢复必要的教学点或改扩建村小。（牵头单位：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发展和改革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 推进中小学标准化建设。实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和能力提升工程，加大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补短板工作，按照自治区办学条件标准查漏补缺，建立工作台账。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整合资金投入，通过新改扩建校舍、运动场等，着力增加学校教辅用房和运动场面积，使学校音乐、艺术等教辅用房和运动场面积达到区定办学标准。建立教学仪器设备更新长效机制，按标准为学校配备教学仪器、图书、体育器材、信息化等设施，小学和初中生均仪器设备值分别不低于2000元和2500元。（牵头单位：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发展和改革局、财政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 着力化解“大校额”。在新改扩建校舍，

增加学位供给的同时，全面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划片招生政策，建立健全网上公开招生入学机制，采取对口直升、多校划片等方式，进一步完善招生入学制度。优质高中招生名额分配比例不低于50%，并向农村初中和城区薄弱学校倾斜。完善校长教师交流轮岗、教师走教机制，每年交流轮岗教师的比例不低于符合交流条件教师总数的10%，其中骨干教师不低于交流轮岗教师总数的20%。采取城乡学校间结对帮扶、集团化办学、与名校建立办学共同体等方式，缓解“择校热”，化解“城市挤，乡村弱”，解决“大校额”“大班额”。2022年，消除“大校额”，小学和初中班额分别控制在45人和50人以内。（牵头单位：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县委编办、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 提升中小学信息化水平。把“互联网+教育”作为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重要抓手，以创建信息化示范县为目标，围绕标杆校和示范校建设，更新升级信息化设备，完成中小学巡课系统、学生综合评价系统建设，进一步提升信息化基础能力建设，构建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教学环境，实现校园无线网络、在线互动课堂、数字校园全覆盖。组建“互联网+教育”专家团队，建立专家包县包校工作机制，不断完善专递课堂、名师网络课堂、网络名校课堂保障机制，推动信息技术与学科教学的创新融合，积极构建“互联网+”背景下的课堂教学模式，以及资源共享和教育管理互联互通的共享机制，实施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共享下沉，进一步缩小城乡间、校际间教育质量差距。（牵头单位：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县委网信办、发展和改革局、财政局）

（二）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促进师资力量均衡配置

5. 均衡师资配置。出台《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方案》，通过签约公费师范生、招聘特岗教师、教师轮岗交流、走教等方式，进一步优化教师队伍结构。实施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试点，统筹城乡义务教育教师编制和岗位数量，加大教师调配力度，为城

乡学校配齐学科短缺教师,促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开足开齐开好课程,逐步形成一支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的教师队伍。通过落实交流轮岗校长教师乡村生活补助、交通补贴、提供教师周转房、优先评优选模和职称聘评等政策,进一步完善城乡一体化校长教师交流轮岗机制,推动城镇优秀教师、校长和骨干教师向乡村学校和薄弱学校流动,解决好思政、艺术等专业教师结构性短缺问题,确保每百名学生拥有高于规定学历教师数、县级以上骨干教师数、体育艺术教师数达到标准要求。(牵头单位: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县委编办、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6. 全面提高教师教书育人能力素质。实施名师名校长培育工程,健全教师培养培训经费保障长效机制,学校按照不低于年度经费预算总额的5%安排教师培训经费。科学设计培训计划,灵活培训形式,通过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国培计划”、宁夏农村中小学教师能力建设行动计划、宁夏骨干教师培养培训计划等,健全以区市县三级骨干教师培养为龙头,以农村教师全员培训提高为重点,以继续教育为依托的教师培养培训体系,加强教师高层次研修,形成教师队伍培养培训梯次结构,培养一批具有较高水平的名师、骨干教师和教育管理、教育研究型专家。建立和完善校长发现、推荐、培养、选拔、使用机制,推进校长队伍职业化建设,积极营造教育家办学的制度环境,提高校长办学治校能力。(牵头单位:教育体育;责任单位:财政局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7.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开展师德师风建设专项行动,建立师德师风负面清单,健全教师考核和管理机制,将师德师风作为教师考核、聘用、评价、教师资格注册的首要内容,纳入教师继续教育内容,通过开展专题讲座、师德演讲比赛、典型选树等活动,深入开展师德师风建设,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进一步完善教师收入分配机制,建立教师收入动态增长机制,确保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水平。(牵头单位: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 完善校园治理体系,提高校园治理效能

8. 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开展党组织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选优配强学校党组织负责人和党务干部,整治软弱涣散党组织,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健全意识形态领域风险预警机制,支持学校开展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学校创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牵头单位: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

9. 筑牢校园安全防线。以校园安防建设“四个百分百”为目标,通过政府购买校园安保服务,按标准为学校配齐安保人员,安装防撞升降柱,更新升级校园视频监控,并与属地公安部门联网。常态化开展师生法治教育、校园及周边综合治理,教育引导不乘坐农用车、无资质车辆返校、返家,建立健全校园矛盾纠纷调节处置、师生合法权益保护工作机制,为乡村学校配齐乡镇教育专干,协助学校开展校园治理工作,不断提升学校治理效能。严格校外培训机构审批,加强收退费、教学及教师聘用等全过程监管,切实减轻学生家长负担。(牵头单位: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公安局、司法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批服务局、各乡镇〈盐洲路街道〉)

10. 规范办学行为。指导全县村小以上学校完成学校章程建设备案工作,督促各中小学建立健全以章程为统领的现代学校管理制度,进一步扩大学校办学自主权,激发学校办学活力。认真落实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实行进校园清单管理制度,规范进校园事项,深入推进“双减”工作,持续开展学生手机、作业、睡眠、读物、体质管理,以及有偿补课、滥订教辅资料、校外培训机构治理等工作,切实减轻学校、教师、学生、家长负担,规范学校办学行为。(牵头单位: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公安局、民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四) 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提高教育质量

11. 深化课程改革。全面落实义务教育课程标准,开足开好国家课程、地方课程、校本课程,

以实施创新素养教育为抓手，发挥课堂教学的主渠道作用，不断创新教学模式，改革教学方式，提升学生动手实践能力，着力培养学生创新人格、创新思维和实践能力。（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

12. 推进集团化办学。实施课堂教学质量增优计划，推进优质教育资源提质扩面，开展县域内城乡同一学段或不同学段间集团化办学模式，形成办学共同体。以县城中小学校为基地学校，构建“联校协同管理”机制，通过学校间教师听评课、优质课展示、联片教研等活动，以及集团内校长相互参加行政会议、列席教育教学等重要工作的研究和讨论，帮助薄弱学校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教学质量。通过给予校园建设、资金投入、人员编制、教师待遇等方面的优惠条件，积极与市区同学段品牌学校或优质学校建立跨市域、跨县域的优质教育集群，加强薄弱学校与优质学校间的交流合作，推动集团内各成员学校同步、优质、均衡、特色发展，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利用效益最大化。（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

13. 改革教育评价方式。围绕学生创新人格、创新思维和创新实践能力培养，建立和完善创新素养教师、学生发展性评价机制，健全体现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教育教学质量监测评价体系。深化教育评价改革，探索第三方参与中小学学业质量综合评估，构建政府、学校、社会等多元参与的评价体系。全覆盖开展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并充分发挥监测大数据作用，引导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不断改革评价方式、规范办学行为、提高管理水平，在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中，相关科目学生学业水平达到Ⅲ级以上，且校际差异率低于0.15。（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

14. 全面提升教育质量。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师生头脑，以创建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先进城市为抓手，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用党的创新理论铸魂育人。发挥课堂教学的主渠道作用，学校严格按照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实施教学，以创新素养教育为内涵

推动课堂变革，切实提高课堂教学质量。强化学校体育教学和训练，推进球类进校园，保障学生每天一小时体育活动，注重发展特色体育项目，形成“一校一品，一校多品”的特色，让每位学生掌握2项以上运动技能，做到教会勤练常赛。支持学校结合县域文化设立艺术特色课程，常态化开展班级、年级、校级等群体性艺术展示交流，组织开展戏曲进校园等艺术展演，做到教会勤练常演，帮助每位学生掌握1—2项艺术技能，会唱主旋律歌曲。鼓励农村学校通过开辟校园种植园，对接所在地种养殖大户、企业等方式建立劳动实践和体验基地，组织学生参加适当的公益劳动，培养学生劳动品质，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

（五）关爱特殊群体，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实施乡村温馨学校建设行动，通过落实教育惠民政策、改善寄宿生生活条件、建立亲情小屋等方式，以课后服务为抓手，加强农村留守儿童的爱护和教育，建立以政府为主导，社会各方面广泛参与的留守和困境儿童关爱体系，努力解决农村留守儿童思想、生活和学习上的问题和困难。坚持以输入地政府管理为主，以全日制公办中小学为主，确保进城务工、流动人口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与城镇学生享受同等待遇。积极整合项目资金，加快乡镇学校特殊教育资源教室建设，整合特殊教育中心与康复中心资源，建成集教学康复为一体的特殊教育中心，不断提升特殊教育办学水平。将特殊教育中心生均公用经费和营养改善计划纳入财政预算，分别按照6000元和每天5.6元标准予以核拨。通过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等方式，保障残疾儿童受教育权利。（牵头单位：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民政局、财政局、关工委、团委、妇联、残联、各乡镇〈街道〉）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把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作为履行公共教育职能的重要任务，纳入政府主要日程，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成立以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政府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发改、教育、公安等部门和各乡镇（街道）

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教育体育局，教体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县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面领导、组织协调、督促指导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确保按照区、市统一部署有序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全面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二) 加大经费投入。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加大资金投入力度，严格落实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两个只增不减”要求，确保“互联网+教育”、集团化办学、教师轮岗交流、质量监测等工作需要。不断完善义务教育保障长效机制，加大乡镇寄宿制学校、乡村小规模学校和

薄弱学校经费、人才保障力度，进一步缩小城乡间、校际间教育发展差距。

(三) 强化督导评估。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要将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纳入督导内容，加强常态化监测，强化过程性督导，及时通报问题，督促抓好整改，确保各项指标达到标准要求。坚决杜绝弄虚作假行为，确保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各种表、卡、册档案资料准确、完整，各类数据真实、有效，经得起检验。

附件：盐池县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附件

盐池县推进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 | | | | |
|---------|----------------------|-----|---------------|
| 组 长：王海宁 | 县委副书记、政府代县长 | 卢星明 | 县财政局局长 |
| 副组长：郑慧玲 | 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 刘廷志 |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
| 官秀敏 | 县人大副主任 | 冯秉旭 | 县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
| 张 晨 |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 蔡向阳 |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
| 范海荣 | 县政协副主席 | 郭文科 |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
| 成 员：张宏贤 | 县委办公室主任 | 袁志杰 | 县审计局局长 |
| 李玉龙 |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 | 张旭斌 |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
| 张少华 | 县纪委副书记、
监委副主任 | 焦 智 | 县审批服务局局长 |
| 李自仙 | 县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 | 陈艳宁 | 团县委书记 |
| 侯永琴 |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
文明办主任 | 王永鲜 | 县妇联主席 |
| 刘世琛 | 县委编办主任 | 丁振宁 | 县残联理事长 |
| 屈 昊 | 县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 | 付兴军 | 花马池镇镇长 |
| 石治敏 | 县教体局局长、
政府教育督导室主任 | 王增吉 | 大水坑镇镇长 |
| 刘 闯 | 县公安局副局长 | 杨 威 | 惠安堡镇党委书记 |
| 李学春 | 县民政局局长 | 杨吉林 | 高沙窝镇党委书记 |
| | | 郭晓澜 | 王乐井乡党委书记 |
| | | 龙鹏春 | 青山乡党委书记 |

张金成 冯记沟乡党委书记
李建荣 麻黄山乡党委书记
郑文林 盐州路街道党工委书记

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县教育体育局，石治敏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全县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日常工作。

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进一步健全全县义务教育教师工资 待遇落实保障长效机制的通知

盐政办发〔2021〕41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加快推进全县义务教育高质量发展，依法保障义务教育教师权益和待遇，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发〔2018〕4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的通知》（国办发〔2018〕89号）和《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18〕32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通知。

一、提高认识，切实维护教师合法权益

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强国先强教，强教先强师。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教师工资待遇保障工作，对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相关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倡导全社会尊师重教。各乡镇（街道办）、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18〕32号）精神，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切实维护义务教育教师合法权益，承担起全县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保

障责任，让广大教师在岗位上更有幸福感、事业上有成就感、社会上有荣誉感，吸引和稳定优秀人才从教，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的教师队伍，让教师安心从教、舒心乐教、静心施教，让乡村教师“下得去、留得住、教得好”。

二、强化举措，全面保障教师工资待遇

（一）优先保障教师待遇。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优先满足教师队伍建设需要，完善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保障长效机制，把改善与提高教师待遇作为财政投入的战略举措，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优先解决教师待遇所需经费支出，切实维护教师权益权利，依法保障教师工资待遇落实。全县“两类群体”（义务教育阶段教师与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同步预算、同步调整、同步保障、同步落实，确保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全县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

（二）严格落实教师待遇。严格按照国家、区、市落实教师各项工资待遇有关政策，实行基本工资和岗位绩效工资相结合，建立“两类群体”工资动态调整机制，同步调档，将义务教育教师工资、乡镇工作补贴全额纳入财政预算。基本工资和基础性绩效工资（70%部分）由县财政按月发放；奖励性绩效工资（30%部分）经各学校考核，报人社部门审批后由县财政拨付发放；乡镇

工作补贴由学校按规定标准核定，县财政据实拨付发放。教师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失业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全额列入财政预算。

(三) 提高乡村教师待遇。建立健全“两类群体”平均工资收入水平联动增长机制、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保障定期报告及监督检查机制，强化专项督导，加强社会监督，拓展评估渠道。逐步提高乡村教师乡镇工作补贴标准，落实乡村教师工作津贴政策，缩小城乡教师阶段间的级差，实施城乡均衡、同步发展，为乡村教育创设条件，留住人才，稳住局面，吸引更多优秀人才扎根基层，用心用情用智教书育人，为乡村教育提供优质服务，保障农村孩子享受优质教育资源的权利。

三、健全制度，有力激发教师队伍活力

(一) 建立“两类群体”工资收入水平监测制度。从2021年开始，建立“两类群体”工资收入水平监测机制，逐步完善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保障长效机制。将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的落实情况纳入党政领导目标考核范畴。每年对全县“两类群体”收入进行监测，使义务教育阶段教师收入增长幅度同步或高于公务员收入增长幅度。义务教育阶段教师工资和待遇凡有政策要求的，必须按政策、按要求进行落实，并足额发放到位。

(二) 健全“两类群体”工资收入水平动态调整制度。坚持义务教育教师工资收入调整与公务员工资收入调整同步进行的原则，并优先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落实。强化责任，加强统筹，县教育、财政、人社等部门要形成合力，实现标准统一到位，经费足额预算到位，执行发放到位。核定绩效工资总量时，统筹考虑当地公务员实际收入水平，确保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

1. 严格落实国家事业单位工资制度改革政策。根据国家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实施意见，及时调整义务教育教师基本工资标

准。落实联动机制，强化督导评估，发放标准以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为计算基数。

2. 积极稳妥实施绩效工资考核分配制度。教育部门指导学校制定绩效考核办法和绩效工资分配办法。绩效工资与教职工岗位职责、工作业绩、实际贡献相结合，根据考核结果实施多劳多得、优绩优酬，向工作量多、工作业绩突出的教师倾斜。人社、教育等相关部门要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动态调整义务教育学校岗位设置总量，及时办理教师岗位晋级，全面落实相关待遇。

(三) 建立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会商机制。人社、财政、教育等部门要加强协调沟通和工作对接，定期开展工资待遇政策执行情况的检查与反馈；县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每年至少组织一次人社、财政、教育等部门的专题会议，运用“两类群体”平均工资收入水平比对信息，及时提出调整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的意见建议；财政部门要将教师工资待遇作为财政民生投入的重中之重，加大资金保障力度；人社、教育部门要精准把握工资待遇的政策、口径和标准，加强奖励性补贴的分配管理和研判分析，为决策提供参考。

(四) 加大义务教育教师和优秀教师表彰奖励力度。各有关部门要以“四有好老师”为导向，大力宣传教师中的优秀典型，开展教学名师、学科带头人、优秀成果奖等评选表彰，培养更多标兵、名师、能手和学科带头人，强化思政课阵地建设，重点奖励业绩突出的一线教师和从教满30年的优秀教师，引领广大教师扎根基层、精于钻研、爱心施教。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利用“教师节”每三年进行一次教师表彰奖励，并落实相关优待政策。同时，鼓励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民间组织等出资奖励教师，营造尊师重教良好社会风尚。

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7日

(此件公开发布)

盐池县人民政府 关于薛宏伟等同志任职的通知

盐政干发〔2021〕6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接盐党干字〔2021〕95号文件，县人民政府决定：

薛宏伟任县公安局惠安堡派出所副所长；

冯全东任县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副站长；

官渊博任县自然资源确权登记中心主任；

崔铭任县自然资源执法大队大队长。

盐池县人民政府

2021年7月1日

盐池县人民政府 关于周永胜等同志任职的通知

盐政干发〔2021〕7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接盐党干字〔2021〕109号文件，县人民政府决定：

周永胜任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李培东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花马池镇北区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杨 永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花马池镇南区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郭军伟任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

郭胜安任县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站长。

以上5名同志任职时间自2020年6月起计算。

盐池县人民政府

2021年8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盐池县人民政府 关于蔡林鹏同志任职的通知

盐政干发〔2021〕8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接盐党干字（2021）113号文件，县人民政府决定：

蔡林鹏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盐池县人民政府

2021年8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盐池县人民政府 关于李月新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盐政干发〔2021〕9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接盐党干字（2021）123、130、133号文件，县人民政府决定：

李月新任县文物局局长。

免去：

陈艳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牛雅民县财政局副局长职务；

杨德礼县文化旅游广电局副局长职务；

高万东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武万春县乡村振兴局副局长职务；

候永琴县工业园区管委会应急管理和生态环境科科长职务。

盐池县人民政府

2021年9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盐池县大事记

(2021年7月)

1日 县委书记龚雪飞主持召开县委常委会议(扩大)会议,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强调各党委党组要以党史学习教育为主线,组织推动学、领导带头学、个人主动学、专题研讨学,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的重大意义、科学内涵、精神实质、实践要求,准确把握精髓要义。县领导王海宁、施选峰、马瑞英、尹益龙、马学荣、张飞、刘永辉、张旭、丁立群出席会议,人大常委会主任吴科、县政协主席贺满文列席会议。

6日 县委副书记、政府代理县长王海宁主持召开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第二次推进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区市党委、政府工作部署,研究解决重点特色产业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明确目标、强化举措,抓好项目建设、推进产业发展,着力促进先行区建设,加快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县委书记龚雪飞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要铆足一股劲,推进重点产业取得新突破;要完善产业链,工业经济要向“中高端”迈进、农业发展要向“现代化”转型、第三产业要向“全业态”拓展;要提升创新力,加快创新平台建设、大力推动科技创新、发挥人才支撑作用;要扩大开放度,积极向上争取、主动靠前谋划、加快招引落地。县领导施选峰、马瑞英、尹益龙、马学荣、刘永辉、张旭、丁立群、艾辉出席会议。

△ 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马瑞英主持召开

全县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专题部署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中宣部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电视电话会议及中共中央办公厅、自治区党委办公厅有关文件和自治区党委、吴忠市委宣传部有关会议精神,安排部署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宣传工作。

7日 盐池县召开2021年政银企对接座谈会,会议通报了2020年全县金融运行情况及2021年金融工作开展情况、《金融支持地方经济发展考核暂行办法(修订本)》细则调整情况及全县金融机构与企业贷款办理对接情况,认真分析研判全县经济金融运行形势,共同探讨在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和疫情防控常态化的双重影响下,如何坚定信心、同舟共济、共克时艰,深化政银企交流合作,帮助企业摆脱困境,全力推动县域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县委副书记、政府代理县长王海宁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要发挥金融能动作用,倾力服务地方经济。要扩大资源、创新服务、加大扶持,促进金融与项目的精准对接,把金融活水“引流渠”开得更大,让金融配置更高效。

△ 盐池县召开宁夏盐池新时代关爱退役军人基金会成立大会。会议听取了基金会筹备及理事监事提名推荐情况的汇报,讨论通过了《宁夏盐池新时代关爱退役军人基金会选举办法(草案)》,选举产生了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监事长。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一级巡视员兰德

政、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马占江，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马学荣出席会议。

8日 自治区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验收组组长郭建广带领验收组来我县验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工作。验收组先后到县绿林人家田园综合体、曹泥洼民俗村、明长城遗址公园等地，对我县旅游基础设施、旅游服务配套设施、文化旅游宣传、旅游志愿服务、业态融合发展、标识标牌设置、宣传氛围营造等工作进行了现场检查验收，并对我县全域旅游示范县创建工作所取得的成绩给予了肯定。县委书记龚雪飞，市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局长马丽红，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马瑞英，政府副县长李国强陪同。

9日 国家审计署社保司司长文华宜带领调研组先后到县审计局、民政局、中心敬老院等地，详细了解审计、民政部门工作开展情况，实地查看敬老院基础设施建设、住宿条件及容纳能力、人员配备、服务管理等工作情况。文华宜对我县民政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并就相关工作提出了指导性意见，强调要在社会救助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维护困难群众基本权益作为社会救助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兜住兜牢基本民生保障底线，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让困难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自治区民政厅厅长妥永苍，自治区审计厅党组成员、副厅长张龙，县委副书记、政府代理县长王海宁，政府副县长李国强及区市县相关部门负责人陪同调研。

12日 政府代理县长王海宁主持召开政府第80次常务会议，专题学习研讨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七一勋章”颁授仪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安排部署相关工作。强调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是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政治宣言，是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以史为鉴、开创未来的行动指南。各级各部门要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践行党的根本宗旨，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讲话精神上来，满怀信心投入到现代化建设的新征程上来。县领导刘永辉、马学荣、张晨、

李国强、薛双、郑参出席会议，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宝清、政协副主席蒋刚应邀出席会议，部分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县纪委监委负责人、群众代表应邀列席会议，各乡镇、相关部门负责人、政府法律顾问列席会议。

13日 县委书记、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主任龚雪飞主持召开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2021年第一次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自治区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第六次、第七次会议精神、2021年重点工作任务及全区教育督导体制改革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启动会精神，并就2021年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强调要认清形势、重视教育，破除“教育兴县”的痛点。2021年是教育“十四五”规划和中长期规划的开局之年，做好全年教育工作责任重大、意义深远。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各级各部门要增强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的责任感、紧迫感，用硬措施、好成效推动我县教育真正实现高质量发展。县领导王海宁、马瑞英、张晨出席会议。

14日 县委书记龚雪飞深入县城各街道、城乡结合部、小区调研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开展情况。通过听取介绍、面对面与群众交谈、实地查看等方式，详细了解市容市貌和违章建筑占道、环境卫生整治、创城氛围营造、基础设施建设等情况。强调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压实责任，聚焦重点领域、薄弱环节，分部门分行业精准发力；创城办要充分发挥牵头抓总作用，主要领导要带好头，相关部门要明确创城的要求标准、整改的时限、承担的责任，真正推动创城工作落实、落细、落到位。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马瑞英，政府副县长李国强及相关部门负责人陪同。

△ 县委副书记、政府代理县长王海宁深入惠安堡镇、大水坑镇调研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开展情况。通过实地查看、听取介绍，详细了解基层党建和乡村规划建设、居住环境整治、产业发展等情况，并提出指导意见。强调各级各部门要严格按照县委、政府

安排部署，高度重视，做到规划先行、科学谋划，切实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质量，扎实打造干净、整洁、宜居、美观的乡村振兴示范村；要建立长效机制，坚持长期治理，提高质量、提高标准，确保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取得成效；政府副县长郑参陪同调研。

15日 县委书记龚雪飞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2021年第21次常委会会议，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的通知》精神、自治区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工作专题会议精神，听取全县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工作情况的汇报，安排部署相关工作。强调要加快推进整改，全面开展评估论证，精准制定整改措施，确保“两高”项目问题今年年底前全面整改到位；要盯紧关键环节，规划上牢牢把住能耗关、排放关，项目上严把审批关，企业上抓好过剩淘汰和技术改造，节能上抓好长效管理，统计上坚持做到精细和准确。县领导王海宁、施选峰、禹晓平、马瑞英、尹益龙、马学荣、刘永辉、张旭、艾辉、王生彦出席会议，县政协主席贺满文、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强永海列席会议。

17日 盐池县举行第四届吴忠黄花菜产业发展高峰论坛暨产销对接大会。观摩团先后到惠安堡镇黄花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大坝村黄花菜标准化种植基地、红寺堡区阳光农产品专业合作社等地进行观摩考察，认真听取各示范园、种植基地、合作社等黄花菜产业发展情况的介绍，详细了解黄花菜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对接大会发布了吴忠市黄花菜产地环境与品质检验检测报告，与中国商业股份制企业经济联合会、京东集团及北京一亩田新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合作协议。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副主任李春生，农业农村部农村经济研究中心党组书记、副主任贾广东，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副主任寇建平，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副厅长赖伟利，市政府副市长王天军及县领导龚雪飞、王海宁、吴科、贺满文出席活动。

21日 县委书记龚雪飞先后到县医保局、疾控中心、永宏乐丰康复生态养生园、中医院、卫健局调研全县医疗卫生健康工作，实地查看医疗卫生设施建设、仪器配备及科室设置，详细了解全县医疗保障、康养融合、医养结合、卫生健康等工作开展情况。强调要做实县域医共体建设，稳步推动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工作，主动担当、敢于作为、勇于创新，进一步提高县域内就诊率和基层就诊率，确保县域医共体建设取得成效；要强化医防协同融合，注重预防为主和医防协同，加快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做好“互联网+医疗健康”等重点工作，使群众享有更便捷更优质的医疗服务，更好地保障人民生命健康。县领导马瑞英、艾辉陪同调研。

△ 县委副书记、政府代理县长王海宁先后到鼓楼街、花马池东街、盐池宾馆西侧、振远广场、图书馆等地，详细了解城市基础设施改造、城市公园建设、城乡结合部基础设施建设等情况，并提出指导意见。强调要坚持系统谋划、整体推进，采取精细化管理，不断优化城市发展空间，加快补齐环境保护基础设施短板，切实提升城市建设管理水平。要以改善人居环境为着力点，抓实抓好城市建设工作，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政府副县长李国强陪同调研。

22日 县委书记龚雪飞主持召开全县2021年上半年经济形势分析会，分析研判上半年经济运行情况，安排部署下半年经济发展工作。强调下半年经济工作任务重、挑战多、要求高，各级各部门既要看清大势、提振信心，也要对照问题、跟进解决，切实把思想和行动聚焦到稳增长、促发展上来，以更加务实管用的举措落实各项工作任务，全力推进全年各项目标的实现。县领导王海宁、吴科、贺满文、施选峰、禹晓平、马瑞英、尹益龙、张飞、刘永辉、张旭、丁立群出席会议。

23日 县委书记龚雪飞，县委副书记、政府代理县长王海宁看望慰问武警吴忠支队、消防救援支队、吴忠军分区官兵，畅叙军地情谊，共

话军民鱼水情，详细询问部队建设及官兵生活、学习和训练等情况，对武警支队、消防救援支队、军分区积极参与地方经济建设、指导国防教育等工作表示感谢。龚雪飞表示今后盐池将一如既往增强全民国防意识和拥军优属观念，紧紧围绕服务军地建设，持续深入开展国防教育、军民共建等各项工作，推动国防建设和地方经济社会建设相互促进、协调发展。希望军地双方进一步紧密团结，发扬光荣传统，加强沟通了解，军民同心，共同推动地方经济社会各项事业蓬勃发展。县委常委、人武部政委张飞陪同慰问。

△ 盐池县举办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专题学习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着力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群众从“七一”重要讲话中汲取精神营养、感悟思想伟力。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施选峰主持培训班并作动员讲话。强调各级领导干部要静下心来、沉下身去，深学党史、细悟初心，切实学出坚定信念、学出绝对忠诚、学出使命担当。要边学边思、边学边碰、边学边改，进一步提高基层工作能力，下大气力办好民生实事，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和“关键小事”，不断提升县域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切实提升百姓生活品质和幸福指数。县领导吴科、禹晓平、马瑞英、张旭、王生彦出席会议。

27日 县委书记龚雪飞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2021年第22次常委会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防汛救灾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和自治区抗旱减灾工作调研座谈会精神，第六次全国残疾人事业工作会议精神，听取全县抗旱工作、食品药品安全工作情况汇报。强调要做好农业抗旱保产，实时监测供水保障，根据作物需求，精准调配灌水量、灌水周期，有效缓解灌区农作物受旱；要加强依法监管，全面对标对表习近平总书记“四个最严”要求，做到全领域严格管理、全链条严格监管、全时空监管执法，确保食品药品领域不出现任何问题；要加大残疾人保障力

度，提高残疾人服务水平，建好“残疾人之家”，广泛开展“帮、包、带、扶”活动，及时帮助残疾人解决各种困难。县领导王海宁、施选峰、禹晓平、尹益龙、马学荣、张飞、刘永辉、张旭、丁立群、艾辉、王生彦、郑慧玲出席会议，县政协主席贺满文、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强永海列席会议。

28日 政府副县长张晨主持召开全县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试点动员部署会，推动各级各部门严格按照“县管校聘改革试点工作方案”，周密部署、积极配合，确保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工作取得实效，促进县域教师资源均衡配置。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常务副组长施选峰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要抓住改革重点，着力夯实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试点的制度基础，相关部门要完善教职工编制管理机制、完善教职工岗位管理办法、完善学校教职工聘用管理制度、完善中小学教师绩效工资制度、完善中小学教师交流轮岗制度、完善教师退出机制，全力推进“县管校聘”工作有序进行。

31日 政府副县长、公安局局长、县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领导小组副组长薛双主持召开全县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总结会，传达学习自治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第三驻点指导组组长刘彦宁在吴忠市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总结会上的讲话精神，总结全县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效经验，部署常态长效工作。县委书记、县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领导小组组长龚雪飞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教育整顿只有起点，没有终点，只有持续用力、久久为功，才能不断深化、落地生根，政法各部门要始终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忠于职责、忠于使命，把教育整顿激发出的精气神，真正体现在推动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实践中，为建设现代化新盐池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作出新的贡献。县领导施选峰、禹晓平、丁立群、孙德荣出席会议。

△ 县委副书记、政府代理县长、县应对新

新冠肺炎疫情指挥部指挥长王海宁主持召开县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指挥部第25次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区推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指挥部第17次全体会议和吴忠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指挥部第22次会议精神，听取了近期全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及疫苗接种工作情况的汇报，审议了相关工作事宜。强调要紧盯关键环节，做到科学施策。要紧盯重点人群，紧盯高中风险地区来盐返盐人员、

紧盯入境返盐人员、紧盯重点岗位职业人员；要紧盯重点环节，加强重点场所防控、发挥“哨点”监测作用、做好物资储备工作；要紧盯疫苗接种，严格按照党中央和区、市各项要求部署，始终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人物同防”的防控策略，强化重点人群排查，充分做好疫情应对保障，切实做到精准防控、科学防控、有序防控。县领导马学荣、刘永辉、张旭、郑慧玲、张晨、薛双、郑参出席会议。

（2021年8月）

1日 县委书记、县委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组长龚雪飞主持召开县委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第22次会议，传达学习全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第18次会议及吴忠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第18次会议、《关于全区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落实疫情防控要求的通知》《自治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关于认真做好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精神，听取全县疫情防控工作情况汇报，并对相关工作再部署再安排。

3日 县委副书记、政府代理县长、重点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组长王海宁主持召开全县2021年重点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第1次会议，听取了全县重点项目建设、招商引资项目推进情况，分析研究全县重点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加快推进项目建设，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更好的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强调各级各部门要聚焦融入新发展格局，把重点项目建设作为抓经济发展的第一要务，落实“快、实、严”的工作总要求，以等不起、慢不得的紧迫感推进项目建设，抢抓最后黄金期，奋战三季度，决胜下半年，确保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县领导禹晓平、刘永辉、马学荣、张旭、

邱永丰、刘宝清、张晨、李国强、薛双、蒋刚出席会议。

5日 县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指挥部召开第26次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当前疫情防控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李克强总理重要批示、全国疫情防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及自治区党委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专题会议精神，通报全县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听取各工作组牵头单位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和各乡镇、街道办疫情防控、疫苗接种工作情况、存在问题，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县委副书记、政府代理县长、县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指挥部指挥长王海宁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从严加强常态化疫情防控是当前要抓好的政治任务。各级各部门要坚持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确保县委、政府各项决策部署落实到位，为全县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保驾护航，全力守护好全县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县委副书记禹晓平主持会议。县领导马学荣、刘永辉、丁立群、艾辉、郑慧玲、张晨、李国强、薛双出席会议。

△ 县委副书记、政府代理县长、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王海宁主持召开全县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听取了全县中小学教师

“县管校聘”改革试点工作进展情况汇报，研究了全县中小学校长拟聘用人员。强调各成员单位要聚焦“县管校聘”改革试点工作目标，严格按照改革试点方案要求抓好各项工作，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在编在岗教师统筹管理，优化教师资源配置，激发办学活力，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县领导施选峰、丁立群、艾辉、郑慧玲、张晨、范海荣出席会议。

7日 县委书记、县委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组长龚雪飞先后到南关社区、县委党校、青银高速盐池出口、县中医院、县疫情防控指挥部调研疫情防控工作，详细了解社区、疫情防控集中隔离点、交通检查站疫情防控和疫苗接种等情况。强调各级各部门要确保防控工作体系高效运转到位，发挥好五个专班作用，配齐配强人员、设备，做好充分准备，切实扛牢扛实疫情防控政治责任。政府副县长张晨、薛双参加调研。

8日 县委副书记、政府代理县长、县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指挥部指挥长王海宁先后到医疗健康总院、宁夏金裕海化工有限公司、芙蓉社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等地调研疫情防控工作，详细了解疫苗接种、核酸检测、健康码查验、人员信息排查登记以及疫情指挥部核酸检测、地区协防、隔离管理工作专班设置运行等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情况。强调要严格按照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要求，落实好核酸检测、疫苗接种、健康码查验、信息登记等措施，密切关注中高风险地区变化，严密排查管控外来人员，坚决做到闭环管理，切实筑牢疫情防控安全屏障。

10日 县委副书记、政府代理县长王海宁先后到环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焓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宁夏优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地，通过听取介绍、实地查看等方式，深入了解荞麦大健康产业园二期、生活垃圾微生物裂解气化工程、左卡尼汀等食品添加剂及化工产品生产等项目建设推进情况，并现场办公，解决各重点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强调要加强产品精深加工和科技研发能力建设，不断延长产业链，提高产品附加值，使资源优势真正转化为经济发展优势。

县领导刘永辉、邱永丰参加调研。

11日 县委书记、县委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组长龚雪飞主持召开县委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第23次会议，传达学习自治区党委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专题会议精神，通报全县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督查发现问题，安排部署疫情防控相关工作。强调各级各部门要认清形势，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坚决克服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劲心态，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紧盯重点部位、重点环节、重点人员，抓紧抓实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县领导王海宁、施选峰、禹晓平、明智安、马学荣、张飞、张旭、丁立群、艾辉、王生彦、邱永丰、郑慧玲出席会议，人大常委会主任吴科、政协副主席范海荣列席会议。

△ 县委书记龚雪飞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2021年第25次常委会会议，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三十二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关于健康中国重要论述综述以及对深入推进农村厕所革命作出重要指示精神，听取全县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强调各相关部门要聚焦解决看病难、看病贵这一核心问题，深入推进医疗、医药、医保“三医联动”改革，不断提高县域就诊率、基层就诊率和群众满意度；要坚持因地制宜，把改厕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整治农村人居环境相结合，在模式选择、完善配套、运维管理等方面拿出有针对性的具体措施，确保改一户、成一户、用一户，促进乡村人居环境整体提升。县领导王海宁、施选峰、禹晓平、明智安、马学荣、张飞、张旭、丁立群、艾辉、王生彦、邱永丰、郑慧玲出席会议，人大常委会主任吴科、政协副主席范海荣列席会议。

△ 政府代理县长王海宁主持召开政府第81次常务会议，专题学习研讨习近平总书记对当前疫情防控工作、防汛救灾工作、深入推进农村厕所革命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全国、全区医改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听取县域综合医改、全县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等工作情

况的汇报，安排部署相关工作。强调要坚决筑牢疫情防控防线，时刻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落实“四早要求”，压实“四方责任”，突出抓好外防输入和疫苗接种工作，切实保障全县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要全力抓好抗旱保收工作，立足现有水量，加强用水调配，全力保障城乡人畜用水需求；要按照数量服从质量、进度服从实效的要求，发挥好政府引导作用和农民主体作用，实事求是、因地制宜推进今年2000户农村厕所改造工作；各级各部门要认真学习借鉴三明经验，不断推进“三医联动”“互联网+医疗健康”等重点工作，推动县域综合医改工作走深走实，不断提高我县医疗服务水平。县领导刘永辉、明智安、马学荣、邱永丰、张晨、郑参出席会议，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强永海、县政协副主席蒋刚列席会议。

13日 固原市委副书记、市长冼国义一行到我县考察高效节水灌溉等工作。先后到马儿庄现代化生态灌区、德胜墩水库，通过实地查看、听取介绍、询问交流等方式，详细了解我县高效节水灌溉、再生水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建设运行暨城北生态文化旅游项目等情况。冼国义对我县高效节水灌溉运行管理和再生水资源综合利用、城北生态文化旅游项目建设运行情况给予了充分肯定，并表示要以此次考察为契机，把好经验、好做法带回去，结合自身实际，因地制宜运用到推进固原发展的实践中。

17日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组织专家组对我县创建自治区级全域旅游示范区进行复审。先后到宁夏东部环线旅游集散中心、曹泥洼民俗村、春雪产业文化园、革命历史纪念园等地，通过实地查看、听取汇报、进行座谈等方式，对我县创建自治区级全域旅游示范区、革命历史纪念园创建4A级景区工作进行了现场评审。专家组希望我县要对照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标准，进一步强化突出景区发展主题，加强业态规划，融合提升展示地方特色文化元素，不断丰富旅游产品体系，为确保自治区级全域旅游示范区成功创建及革命历史纪念园4A级景区创建打下坚

实的基础。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郑慧玲陪同复审。

18日 全县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及人居环境整治第二次现场推进会在县城召开，传达学习自治区深入实施“四大提升行动”、全面促进乡村振兴工作视频会议精神，通报全县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及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开展情况，对深入实施“四大提升行动”、全面促进乡村振兴下一步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县委书记龚雪飞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要认清形势、坚定决心，切实增强推动乡村振兴的紧迫感。深入开展乡村振兴示范县建设，推动特色产业稳步发展、环境整治有效改善、基层堡垒持续建强，确保我县乡村振兴一年一个样、三年大变样、五年上台阶。县委副书记、政府代理县长王海宁主持会议，县领导吴科、贺满文、禹晓平、艾辉、曹军、郑参、蒋刚出席会议。

20日 县委书记龚雪飞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2021年第26次常委会会议，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总结党的历史经验 加强党的政治建设》重要文章精神，审议《盐池县2021年度效能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办法》，安排部署相关工作。强调各乡镇、各部门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要坚持举债同偿债能力相匹配，绝不允许出现债务风险；各级各部门要把发展好“六大产业”作为核心关键，在延链增值上下功夫，在培育企业上下功夫，在联农带农上下功夫，为实现共同富裕打好产业这一强力基础。县领导王海宁、施选峰、禹晓平、明智安、尹益龙、马学荣、刘永辉、张旭、丁立群、艾辉、王生彦、邱永丰、郑慧玲出席会议，人大常委会主任吴科、县政协主席贺满文列席会议。

22日 政府副县长张晨主持召开全县鼠疫疫情防控工作会议，传达了自治区应对输入性鼠疫疫情工作指挥部第一号公告，对当前鼠疫疫情进行了分析研判，对下一阶段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强调要持续强化突发鼠疫疫情应急处置能力，加快完善鼠疫应急物资储备和调运机制，加强应急

队伍建设，确保人员、物资、经费到位，为鼠疫防控提供坚实的基础保障，全力保障全县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23日 县委书记龚雪飞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2021年第27次常委会会议，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向第五届中阿博览会致贺信、给云南省沧源县边境村老支书们的回信精神。强调各部门要瞄准相关产业类投资项目和大型企业，在上争项目、争资金方面下功夫，迅速行动，找准政策、项目和资金对接的切入点和发力点，尽最大可能从中谋划、对接、争取一批大项目、好项目、优项目，为我县中长期发展提供支撑，为高质量发展打牢基础。县领导施选峰、禹晓平、明智安、尹益龙、马学荣、刘永辉、张旭、丁立群、艾辉、王生彦、邱永丰、郑慧玲出席会议，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吴科、县政协主席贺满文列席会议。

26日 全县第一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暨重点行业领域整治推进会在县城召开，传达学习了全国、全区和全市第一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暨重点行

业领域整治推进会会议精神，审议了有关文件。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组长施选峰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各成员单位要切实杜绝“过关收兵”的错误认识，认清新形势新要求，把行业领域整治作为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要举措，全力扫清行业乱象，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纵深发展。县委副书记禹晓平主持会议，县领导张旭、薛双出席会议。

30日 全县工程建设政府采购等重点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整改销号推进会在县城召开。通报了全县政府采购、工程建设专项检查情况，反馈了吴忠市专治办整改销号检查情况，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县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刘永辉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要持续加大工作力度，对专项治理整改销号期间的重要工作、重点任务、难点问题亲自上手、带头领办、严把时限，确保高标准完成整改销号。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代理主任、县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常务副组长丁立群主持会议。

(2021年9月)

1日 政府代理县长王海宁主持召开政府第82次常务会议，专题学习研讨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北承德考察时、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三十二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全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视频调度会议精神、全区“双减”工作推进会精神，听取全县疫苗接种工作情况的汇报。强调要坚决落实“双减”政策，严格规范校外培训机构行为，提高课后服务质量，进一步减轻学生压力、家长负担，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紧盯“一老一少”、返乡人员、驻地企业职工等重点人群，再动员、再发动、再引导，全面消除群众接种顾虑、提高接种意愿，努力实现“应接尽

接”，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县领导刘永辉、马学荣、邱永丰、张晨、李国强、郑参出席会议，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强永海、县政协副主席蒋刚列席会议。

2日 县委书记龚雪飞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2021年第30次常委会会议，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北承德考察时、在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及《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传达学习自治区排查整顿农村发展党员违规违纪问题工作会议精神、自治区工程建设政府采购等重点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精神，听取了全县工程建设政府采购等重点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开展情况、全县十个严禁贯彻执行情况的汇报。强调各相关

部门和各党委（党组）要学习好、宣传好、执行好《条例》，坚持把政治作为首要标准，着眼实施“十四五”规划等重大战略，选拔出有品德、有才干、有担当、有实绩的优秀领导干部，为建设现代化新盐池奠定坚实的队伍基础；要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排查整顿农村发展党员违规违纪问题工作会议精神，以刀刃向内的勇气认真排查、直面问题，要以求真务实的作风确保取得实效，切实把工作抓实、抓细、抓到位。县领导王海宁、施选峰、禹晓平、尹益龙、马学荣、张飞、刘永辉、张旭、丁立群、艾辉、王生彦、邱永丰、郑慧玲出席会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吴科、县政协主席贺满文列席会议。

3日 县委副书记、政府代理县长王海宁深入县城热源厂、居民小区等地，调研城市集中供热前期准备情况，详细了解热源厂供热设施维修保养、冬季物资储备及大水坑供热站托管运行、长城新村新增供热用户规划、千户小区供热规划等相关情况。强调供热部门要进一步做深、做细各项准备工作，加强供暖设备调试和管网检查，及时排查隐患，完善极端天气应对预案，确保供暖系统运行稳定。

4日 福建省石狮市委书记黄春辉到我县考察特色产业发展情况。黄春辉一行先后到县滩羊产业发展集团、宁夏竞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花马池镇曹泥洼村，通过实地查看、听取介绍等方式，对我县滩羊产业高质量发展及其精深加工、品牌打造、市场销售情况，羊肚菌产业发展情况，农旅融合助力乡村振兴情况进行了详细了解。县领导龚雪飞、禹晓平、马学荣、邱永丰、郑参陪同调研，政府代理县长王海宁出席随后召开的对口协作联席会议。

5日 新时代文明实践暨“中华慈善日”活动在我县成功举办，活动通报了县慈善协会工作情况，宣读了2021年爱心企业、爱心人士捐赠名单、《盐池县人民政府关于命名公益慈善战略合作单位、公益慈善爱心企业、公益慈善爱心人士及助力公益慈善团体会员单位的决定》，为公益慈善爱心企业授牌、为公益慈善爱心人士颁发

了证书。宁夏慈善总会副秘书长孔繁宗，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慈善总会会长马云峰，县领导龚雪飞、王海宁、吴科、贺满文、韩向春、刘永辉出席活动，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马学荣主持活动。

6日 县委副书记、政府代理县长王海宁先后到高平堡、安定堡、英雄堡村、毛卜喇古城等地，看现场、听汇报，详细了解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总体规划、高平堡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安定堡驿站运营、长城滩羊观光牧场项目规划、毛卜喇古城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等情况，并与相关人员进行深入交流。强调在旅游项目打造上要充分融入文化内涵，深入挖掘我县游牧文化、草原文化、边塞文化、红色文化等地域特色文化，确保项目可持续发展。县领导李国强、蒋刚参加调研。

7日 县委副书记、政府代理县长王海宁先后到宁夏天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宁夏圣洁鑫能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县城生活污水处理厂，通过听取汇报、实地查看等方式，详细了解各相关企业关于自治区2021年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督察转办问题整改情况、自治区2020年生态环保督察督办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生活污水处理及曝气池运行情况等。强调要高度重视，深刻认识污染防治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不断巩固整改成果，严查严处各类突出环境问题和违法行为，坚决防止出现死灰复燃，以实实在在的成效向全县群众交出满意答卷。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马学荣参加调研。

8日 县委书记龚雪飞先后到花马池镇北塘新村、盈德村、十六堡新村等地，通过实地查看、听取汇报、进村入户等方式，详细了解养殖园区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产业发展增收、村集体经济发展等情况。强调要坚持高标准，既要在人居环境改善、产业经济发展、基础设施配套等方面作出引领，也要在深挖潜能、集聚动能等方面作出示范，突出抓重点，抓好环境综合整治、特色产业发展、基础配套建设、公共服务提升、基层组织建设等重点工作，切实为移民群众

致富提升蹚出路子，实现更高品质的生活。县领导禹晓平、王生彦、郑参陪同调研。

10日 盐池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启动部署会暨培训会议在县城召开，贯彻落实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全面推动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县委常委、政府常务副县长、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组长刘永辉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各乡镇、各部门要根据普查工作要求，细分工作任务，倒排工作节点，优化工作程序，充分整合已有资源，配足配强人员队伍，努力破解普查工作中遇到的各项难题。

15日 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党组书记、厅长张柏森、监察专员杨金生到我县调研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先后到盐池县一般工业固废处置及利用项目综合利用中心、正大万瑞源生猪生态养殖基地、宁夏天利丰化工有限公司、德胜墩水库等地，详细了解我县一般工业固废处置及综合利用项目、12万头生猪生态养殖项目、再生水资源综合利用暨城北生态文化旅游区项目等建设运行情况。强调要加强再生水利用设施建设，围绕盐池县再生水资源综合利用暨城北生态文化旅游区项目建设，进一步细化分工，加大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力度，逐步提升再生水利用水平，促进县域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县领导龚雪飞、马学荣、蒋刚陪同调研。

△ 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三十七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工业经济运行情况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视察组关于全县工业经济运行情况的视察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城市运行管理及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情况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视察组关于全县城市运行管理及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情况的视察报告，审议通过了县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报告，表决通过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工业经济运行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城市运行管理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乡村医疗运行情况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吴科、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强永海、官秀敏、刘宝

清、曹军出席会议，政府副县长李国强列席会议。

17日 2021年全区柠条收获及饲料加工农机推广“田间日”活动在县城举行。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农业机械化管理处处长闫向军出席活动并讲话，强调要按照市场经济规律，把畜禽养殖、饲料生产、畜产品加工、市场营销作为一个有机的链条联结起来，要分畜种、分环节攻克畜牧养殖机械化短板弱项，提升产业发展质量，切实为民办事实、开新局。自治区科技厅农村科技处副处长张天赐、县政府副县长郑参出席活动。

18日 县委书记龚雪飞主持召开十四届县委2021年第31次常委会会议，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党的伟大精神永远是党和国家的宝贵精神财富》重要文章和《习近平论人民教师》，传达学习自治区纪委关于《开展违规吃喝隐形变异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精神，审议《中国共产党盐池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十三次全体会议会务方案》《中国共产党盐池县第十五次代表大会会务方案》。强调各党委（党组）要深入学习领会，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对传承弘扬党的伟大精神提出的明确要求，坚守人民立场，深入实施民生改善“四大提升行动”、十大民生工程，加快推动民生项目落地见效，不断满足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县领导王海宁、施选峰、禹晓平、明智安、尹益龙、马学荣、张飞、刘永辉、张旭、丁立群、艾辉、王生彦、邱永丰、郑慧玲出席会议，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吴科、政协主席贺满文列席会议。

23日 全国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现场会在县城召开，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水利部、农业农村部四部委有关要求，总结改革发展情况，交流改革经验做法，研究部署下步改革举措。水利部农村水利水电司司长陈明忠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要结合灌排工程项目建设，进一步夯实改革基础，统筹大中型灌区改造与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快供水计量设施建设；要统筹推进改革验收和巩固改革成果，细化“十四五”改革任务，有序做好改革验收做到条件具备一处，改革验收一处，巩固提升一处。会后，与会人员现

场观摩了盐环定扬黄水工程八泵站管理运行和冯记沟乡马儿庄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情况。自治区水利厅厅长白耀华、水利部财务司副司长郑红星、农村水利水电司副司长倪文进、县委书记龚雪飞出席会议。

26日 中国共产党盐池县第十五次代表大会在县城隆重开幕，龚雪飞代表中国共产党盐池县第十四届委员会向大会作题为《紧密团结 真抓实干 为建设“强美富优”现代化新盐池而努力奋斗》的工作报告。强调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区市党委要求，动员和号召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干部群众，大力实施“三高”战略，扎实推进“四大”任务，紧密团结，真抓实干，为建设产业强、生态美、百姓富、治理优的现代化新盐池而努力奋斗，为加快建设先行区、继续建设美丽新宁夏作出盐池新的更大贡献。大会执行主席王海宁、吴科、贺满文、施选峰、禹晓平、尹益龙、马学荣、张飞、刘永辉、张旭、丁立群、艾辉、王生彦、郑慧玲、胡超、孙德荣出席开幕式。

27日 政府代理县长王海宁主持召开政府第83次常务会议，专题学习研讨习近平总书记给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代表的回信精神和《党的伟大精神永远是党和国家的宝贵精神财富》重要文章，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和李克强总理重要批示精神、县第十五次党代会精神，听取了全县防范电信诈骗工作、统计工作、9月份外出招商等情况的汇报。强调要持续深化“县管校聘”等各项改革，不断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真正把过重的学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减下来，进一步提高课后服务质量，切实办好人民满意教育；要多渠道开展反诈宣传教育，做好“国家反诈中心”APP下载、注册、使用工作，着力营造全民反诈、全社会反诈的浓厚氛围；各级各部门要深入学习领会县第十五次党代会精神，持之以恒、全面系统地开展学习，全面掌握精神实

质、精准把握核心要义，更好推动各项任务落实。县领导刘永辉、马学荣、邱永丰、张晨、李国强、薛双出席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宝清、县政协副主席蒋刚列席会议。

28日 县安委会召开2021年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推进会。会议书面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重要论述精神和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宁夏回族自治区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观看了生产安全事故警示片，传达了学习了全国、全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和市安委会2021年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推进会议精神，通报了全县安全生产工作情况，安排部署了下一步工作。县委副书记、政府代理县长、县安委会主任王海宁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各级各部门要坚决把防风险、除隐患、堵漏洞放在重要位置，加大工作力度，采取周密措施，强化道路管理、危化矿整治、燃气风险防范、建筑领域治理、重点场所排查和自然灾害防治，最大限度消除各类风险隐患，切实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县领导刘永辉、张旭、张晨、李国强出席会议。

29日 全区基层残联组织建设现场观摩交流活动总结会在县城召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第六次全国残疾人事业工作会议精神，观摩学习我县基层残联组织建设试点工作，就基层残联组织建设作经验交流和表态发言。自治区残联党组书记、理事长马军生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要加强规范化建设，配齐力量、健全制度、打造阵地，让基层残联组织强起来；要提升基层服务水平，常态化开展走访探视、提高精准化服务水平、探索助残服务新机制，让基层残联组织活起来；要提高基层治理能力，提升政治引领能力、社会工作能力、群众工作能力，让基层残联组织亮起来。自治区党委党史学习教育第八巡回指导组组长张仁汉，自治区残联党组成员、副理事长李春林，县委副书记、政府代理县长王海宁出席会议。

全县国民经济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2021年1—9月)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单位	1—9月	增长 ± %
一、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94.96	9.2
第一产业	亿元	6.26	5.7
第二产业	亿元	54.29	10.1
第三产业	亿元	34.4	8.6
二、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	亿元	—	8.1
三、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18.88	8.6
四、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亿元	4.48	-12.8
五、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亿元	29.55	1.1
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3617.5	8.1
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9441.3	12.1
八、规模以上工业能耗	万吨标准煤	53.3	12.6